

股票代碼：3557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中央路40號
電 話：(07)975-6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5
(七)關係人交易	26
(八)質押之資產	2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其 他	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大陸投資資訊	29～30
(十四)部門資訊	30～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F,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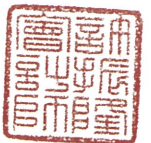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

會計師：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4.9.30		103.12.31		103.9.30		負債及權益	104.9.30		103.12.31		103.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1,126	13	156,005	12	194,519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及八)	\$ 30,519	3	55,194	4	86,382	5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92	-	42	-	1,434	-	2150 應付票據	25,524	2	35,847	3	44,91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21,319	19	335,979	26	344,494	20	2170 應付帳款	88,183	8	156,321	12	188,179	1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7,049	2	19,561	1	21,45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57,908	5	77,849	6	74,182	4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1,184	9	143,491	11	169,425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	-	-	-	13,50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9,259	2	26,106	2	32,481	2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	-	-	292	-	3,29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720	1	8,842	1	12,630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八)及八)	9,859	1	9,859	1	9,859	1
流動資產合計	518,849	46	690,026	53	776,440	4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99	-	4,906	-	4,818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213,692	19	340,268	26	425,123	2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六(九))	-	-	45	-	60	-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495,591	43	530,146	40	737,336	44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及八)	149,688	13	147,133	11	146,286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9,550	1	10,739	1	11,721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32,864	3	40,258	3	42,72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107	2	25,107	2	93,793	6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3,034	-	4,009	-	4,33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98	-	4,058	-	5,608	-	2645 存入保證金	486	-	251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86,624	8	56,052	4	46,394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6,072	16	191,651	14	193,343	1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38	-	1,283	-	7,913	-	負債總計	399,764	35	531,919	40	618,466	37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0,908	54	627,430	47	902,825	5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六(十三)及六(十四))：						
							3100 股本	1,094,342	96	1,094,342	83	1,094,342	65
							3200 資本公積	91,991	8	91,991	7	91,991	6
							3300 累積虧損	(449,076)	(39)	(403,999)	(30)	(128,610)	(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41	-	2,918	-	92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739,798	65	785,252	60	1,058,646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195	-	285	-	2,153	-
							權益總計	739,993	65	785,537	60	1,060,799	63
資產總計	\$ 1,139,757	100	1,317,456	100	1,679,26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39,757	100	1,317,456	100	1,679,26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六))	\$ 172,012	100	270,853	100	544,892	100	621,6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一)及六(十二))	169,398	98	247,935	91	506,138	93	624,967	101
5900 營業毛利(損)	2,614	2	22,918	9	38,754	7	(3,348)	(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六(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112	7	16,082	6	33,607	6	39,114	6
6200 管理費用	17,220	10	15,669	5	53,429	10	44,86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29	2	4,859	2	11,073	2	22,238	4
營業費用合計	32,661	19	36,610	13	98,109	18	106,218	1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八))	551	-	1,140	-	2,312	1	2,513	-
6900 營業淨損	(29,496)	(17)	(12,552)	(4)	(57,043)	(10)	(107,053)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268	-	199	-	1,575	-	1,3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152	12	7,949	3	16,933	3	8,250	1
7050 財務成本	(2,360)	(2)	(2,394)	(1)	(6,632)	(1)	(7,44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060	10	5,754	2	11,876	2	2,14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11,436)	(7)	(6,798)	(2)	(45,167)	(8)	(104,912)	(1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	-	-	-	-	-	10,000	1
8200 本期淨損	(11,436)	(7)	(6,798)	(2)	(45,167)	(8)	(114,912)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655	-	781	-	(377)	-	52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55	-	781	-	(377)	-	52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5	-	781	-	(377)	-	52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81)	(7)	(6,017)	(2)	(45,544)	(8)	(114,384)	(19)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422)	(7)	(6,513)	(2)	(45,077)	(8)	(111,666)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14)	-	(285)	-	(90)	-	(3,24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11,436)	(7)	(6,798)	(2)	(45,167)	(8)	(114,912)	(19)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767)	(7)	(5,732)	(2)	(45,454)	(8)	(111,138)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14)	-	(285)	-	(90)	-	(3,246)	(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10)		(0.06)		(0.41)		(1.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10)		(0.06)		(0.41)		(1.0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94,342	371,059	(283,976)	395	1,181,820	10,456	1,192,276
本期淨損	-	-	(111,666)	-	(111,666)	(3,246)	(114,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28	528	-	5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11,666)	528	(111,138)	(3,246)	(114,384)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83,976)	283,976	-	-	-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15,907)	-	(15,907)	(6,094)	(22,00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淨變動	-	-	(1,037)	-	(1,037)	1,037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4,908	-	-	4,908	-	4,908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094,342	91,991	(128,610)	923	1,058,646	2,153	1,060,799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094,342	91,991	(403,999)	2,918	785,252	285	785,537
本期淨損	-	-	(45,077)	-	(45,077)	(90)	(45,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77)	(377)	-	(3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5,077)	(377)	(45,454)	(90)	(45,544)
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094,342	91,991	(449,076)	2,541	739,798	195	739,993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損失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處分投資利益

攤提遞延收入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減少

存貨減少(增加)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其他應付款減少

負債準備減少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發行公司債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其他應付款減少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減少

取得子公司股權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本期稅前淨損	\$ (45,167)	(104,9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761	103,466
攤銷費用	2,937	2,674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1,502)	2,0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損失	45	165
利息費用	4,280	5,350
利息收入	(1,575)	(1,3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2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	49
處分投資利益	-	(949)
攤提遞延收入	(975)	(975)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66)	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2,008	110,6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150)	(1,415)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21,352	(142,042)
其他應收款減少	2,512	6,242
存貨減少(增加)	42,307	(30,03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2	(6,08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72)	(3,9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62,171	(177,3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323)	23,12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1,689)	55,542
其他應付款減少	(19,974)	(3,815)
負債準備減少	(292)	(10,20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207)	2,1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5,485)	66,7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6,686	(110,576)
調整項目合計	98,694	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3,527	(104,869)
收取之利息	1,575	1,340
支付之利息	(1,731)	(5,5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371	(109,0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56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3)	(5,7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	2,22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58	10
取得無形資產	-	(5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3,725)	(18,6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660)	3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04,582	282,379
短期借款減少	(229,671)	(437,581)
發行公司債	-	148,972
償還長期借款	(7,394)	(25,46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35	-
其他應付款減少	-	(5,866)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減少	-	(6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2,0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48)	(60,1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2)	4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879)	(168,4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005	362,9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1,126	194,519

董事長：

建進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建進

會計主管：

愛柯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核准設立登記。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液晶顯示器用聚光片、捲之製造及銷售，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西元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2013年1月1日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西元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西元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西元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西元2014年1月1日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除上開說明外，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之揭露一致。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另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

(二)合併基礎

1.除附註三(一)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9.30	103.12.31	103.9.30
本公司	Gamma Optical Investment (Samoa) Co.,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楷威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98.96 %	98.96 %	98.96 %
Gamma Optical Investment (Samoa) Co., Ltd.	Gamma Optical (Samoa) Co.,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Gamma Optical (Samoa) Co., Ltd.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嘉威(蘇州)公司)	光學產品、導電膜及相關材料之製造及加工業務	100 %	100 %	1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零用金	\$ 4,298	4,677	4,733
支票存款	626	962	611
活期存款	<u>146,202</u>	<u>150,366</u>	<u>189,175</u>
	<u>\$ 151,126</u>	<u>156,005</u>	<u>194,519</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 <u>-</u>	<u>45</u>	<u>60</u>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應收票據	\$ 192	42	1,434
應收帳款	225,923	342,105	350,142
其他應收款	17,049	19,561	21,457
減：備抵呆帳	<u>(4,604)</u>	<u>(6,126)</u>	<u>(5,648)</u>
	<u>\$ 238,560</u>	<u>355,582</u>	<u>367,385</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逾期60天以下	\$ 17,090	12,506	1,098
逾期61~90天	12,511	-	1,374
逾期91~120天	-	-	2,654
逾期121天以上	<u>64</u>	<u>773</u>	<u>1,840</u>
	<u>\$ 29,665</u>	<u>13,279</u>	<u>6,9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組合評估之減損損失</u>	
	<u>104年1月至9月</u>	<u>103年1月至9月</u>
1月1日餘額	\$ 6,126	3,557
認列之減損損失	1,039	3,142
減損損失迴轉	(2,541)	(1,082)
外幣換算損益	<u>(20)</u>	<u>31</u>
9月30日餘額	<u>\$ 4,604</u>	<u>5,648</u>

(四)存 貨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原料	\$ 39,900	58,284	72,511
在製品及半成品	32,121	50,816	57,213
製成品	<u>29,163</u>	<u>34,391</u>	<u>39,701</u>
	<u>\$ 101,184</u>	<u>143,491</u>	<u>169,425</u>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76,326千元、231,837千元、555,096千元及588,948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產品受到存貨去化，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減少營業成本分別為6,928千元及48,958千元；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098千元及36,019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56,811	790,487	94,510	-	1,641,808
增 添	-	3,570	1,018	105	4,693
處 分	-	(11,147)	(716)	-	(11,863)
本期重分類	-	2,651	-	-	2,6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	(39)	-	(67)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u>\$ 756,811</u>	<u>785,533</u>	<u>94,773</u>	<u>105</u>	<u>1,637,22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54,243	780,780	95,605	2,140	1,632,768
增 添	-	3,533	1,862	348	5,743
處 分	-	(5,185)	(4,896)	-	(10,081)
本期重分類	2,238	1,862	736	(2,488)	2,3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6	498	-	814
民國103年9月30日餘額	<u>\$ 756,481</u>	<u>781,306</u>	<u>93,805</u>	<u>-</u>	<u>1,631,592</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16,952	708,929	85,781	-	1,111,662
折 舊	24,837	14,183	741	-	39,761
處 分	-	(9,237)	(537)	-	(9,7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	(34)	-	(18)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u>\$ 341,789</u>	<u>713,891</u>	<u>85,951</u>	<u>-</u>	<u>1,141,631</u>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25,717	493,209	78,930	-	797,856
折 舊	33,386	62,776	7,304	-	103,466
處 分	-	(3,404)	(4,290)	-	(7,6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0	408	-	628
民國103年9月30日餘額	<u>\$ 259,103</u>	<u>552,801</u>	<u>82,352</u>	<u>-</u>	<u>894,256</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月1日	<u>\$ 439,859</u>	<u>81,558</u>	<u>8,729</u>	<u>-</u>	<u>530,146</u>
民國104年9月30日	<u>\$ 415,022</u>	<u>71,642</u>	<u>8,822</u>	<u>105</u>	<u>495,591</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528,526</u>	<u>287,571</u>	<u>16,675</u>	<u>2,140</u>	<u>834,912</u>
民國103年9月30日	<u>\$ 497,378</u>	<u>228,505</u>	<u>11,453</u>	<u>-</u>	<u>737,336</u>

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九)。

(六)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u>\$ 10,445</u>	<u>294</u>	<u>10,739</u>
民國104年9月30日	<u>\$ 9,550</u>	<u>-</u>	<u>9,550</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1,639</u>	<u>2,697</u>	<u>14,336</u>
民國103年9月30日	<u>\$ 10,744</u>	<u>977</u>	<u>11,721</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104.9.30	103.12.31	103.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3,666	23,707	32,405
擔保銀行借款	16,853	31,487	53,977
合 計	<u>\$ 30,519</u>	<u>55,194</u>	<u>86,382</u>
尚未使用額度	<u>\$ 278,240</u>	<u>273,042</u>	<u>213,337</u>
利率區間	<u>1.9212%~2.545%</u>	<u>1.9319%~3.38%</u>	<u>1.74%~3.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明細如下：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擔保銀行借款	\$ 42,723	50,117	52,58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9,859)</u>	<u>(9,859)</u>	<u>(9,859)</u>
合 計	<u>\$ 32,864</u>	<u>40,258</u>	<u>42,723</u>
利率區間	<u>2.545%</u>	<u>2.545%</u>	<u>2.545%</u>
到期年度	<u>109</u>	<u>109</u>	<u>109</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無新增借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已清償金額分別為7,394千元及25,46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擔保轉換公司債	\$ <u>149,688</u>	<u>147,133</u>	<u>146,286</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 (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u>	<u>45</u>	<u>60</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 (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 <u>4,908</u>	<u>4,908</u>	<u>4,908</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及認列之利息費用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六日依票面金額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150,000千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0%，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票，其主要條款及內容如下：

(1)轉換價格：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8.2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C.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D.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轉換價格為每股8.2元。

(2)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向本公司請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3)贖回辦法：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本轉換公司債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4)到期償還：除本轉換公司債已提前贖回、轉換或由本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面額3.030%，實質收益率為1%之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

3.上述公司債餘額均係由大眾商業銀行擔任保證人。本公司與大眾商業銀行就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契約，於契約存續期間內，約定財務比例限制條款及擔保條件分別說明如下：

(1)財務比例限制，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檢核財務比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150%。

B.負債比率：總負債對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100%。

C.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1.5倍。

D.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台幣13億元。

(2)擔保條件，若違反上述財務比率承諾，本公司則依下列約定成數提存銀行存款：

A.民國一〇三年依保證銀行保證餘額提存10%存款。

B.民國一〇四年依保證銀行保證餘額提存20%存款。

C.民國一〇五年依保證銀行保證餘額提存30%存款。

(3)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年，保證銀行保證餘額超逾新台幣1.25億元部分須加提存定存設質或備償存款，自發行日起滿二年，保證銀行背書保證餘額超逾新台幣1億元部分須加徵提定存設質或備償存款。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公司債發行已滿一年，本公司將超過銀行保證餘額1.25億元部分，已依合約規定定存設質25,000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因本公司發行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大眾商業銀行檢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之有關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均未能符合前述規定，故依合約約定，本公司需依約定成數提存銀行存款。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依保證餘額提存銀行存款分別為30,300千元、15,150千元及15,150千元，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5.本公司係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定存單作為轉換公司債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明細如下：

	<u>104年1月至9月</u>	<u>103年1月至9月</u>
1月1日餘額	\$ 292	13,493
本期新增	-	2,483
本期迴轉	(292)	(12,685)
9月30日餘額	<u>\$ -</u>	<u>3,291</u>

(十一)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一年內	\$ 9,118	8,674	4,312
一年至五年	26,296	32,260	1,868
	<u>\$ 35,414</u>	<u>40,934</u>	<u>6,180</u>

	<u>104年7月至9月</u>	<u>103年7月至9月</u>	<u>104年1月至9月</u>	<u>103年1月至9月</u>
租金費用	\$ 2,276	3,048	6,779	9,174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倉庫、工廠與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年，租金給付定期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行情。

前述倉庫及工廠與辦公室用地等之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二)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楷威公司之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及楷威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嘉威(蘇州)公司退休金給付亦是採確定提撥制，每月公司提撥保險金，存入員工個人之養老保險金專戶，該專戶與公司完全分離，員工離職時隨同移轉，應提撥金額列為當期費用。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1,141	1,329	3,536	3,844
推銷費用	155	156	487	502
管理費用	368	217	1,095	635
研究發展費用	56	69	176	235
合計	<u>\$ 1,720</u>	<u>1,771</u>	<u>5,294</u>	<u>5,216</u>

(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遞延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 -	-	-	10,000
所得稅費用	<u>\$ -</u>	<u>-</u>	<u>-</u>	<u>10,000</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無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9.30	103.12.31	103.9.30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449,076)	(403,999)	(128,610)
	<u>\$ (449,076)</u>	<u>(403,999)</u>	<u>(128,61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950</u>	<u>10,950</u>	<u>10,950</u>

	103年度(實際)	102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非居住者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僅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間資本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4.9.30</u>	<u>103.12.31</u>	<u>103.9.30</u>
發行股票溢價	\$ 87,083	87,083	87,083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4,908</u>	<u>4,908</u>	<u>4,908</u>
	<u>\$ 91,991</u>	<u>91,991</u>	<u>91,99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為止，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以保留後，如就保留後餘額作盈餘分配，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董事酬勞百分之一(含)以下。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一至百分之九十二。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帳載為累計虧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認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分別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因為累計虧損故均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表達一致，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4年1月1日	\$ 2,918
合併公司	(377)
民國104年9月30日	<u>\$ 2,541</u>
民國103年1月1日	\$ 395
合併公司	528
民國103年9月30日	<u>\$ 923</u>

(十五)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 <u>(11,422)</u>	<u>(6,513)</u>	<u>(45,077)</u>	<u>(111,6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u>109,434</u>	<u>109,434</u>	<u>109,434</u>	<u>109,434</u>
	\$ <u>(0.10)</u>	<u>(0.06)</u>	<u>(0.41)</u>	<u>(1.02)</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將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列入，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十六) 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商品銷售	\$ <u>172,012</u>	<u>270,853</u>	<u>544,892</u>	<u>621,619</u>

(十七)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帳載為累計虧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八)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樣品收入	\$ 146	437	419	727
廢品收入	405	703	1,893	1,786
	<u>\$ 551</u>	<u>1,140</u>	<u>2,312</u>	<u>2,513</u>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利息收入				
資金貸與他人	\$ 150	155	462	462
銀行存款	114	41	1,098	869
其他	4	3	15	9
	<u>\$ 268</u>	<u>199</u>	<u>1,575</u>	<u>1,34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5,928	7,086	8,503	5,6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70)	217	(202)	(71)
處分投資損益	-	(89)	-	949
租金收入	-	-	-	46
其他收入	5,139	952	9,422	2,0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15)	(45)	(165)
其他支出	(745)	(202)	(745)	(215)
	<u>\$ 20,152</u>	<u>7,949</u>	<u>16,933</u>	<u>8,250</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47)	(763)	(1,723)	(3,281)
非金融機構借款	-	-	-	(73)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854)	(844)	(2,555)	(1,996)
其他	-	-	(2)	-
銀行手續費	(959)	(787)	(2,352)	(2,099)
	<u>\$ (2,360)</u>	<u>(2,394)</u>	<u>(6,632)</u>	<u>(7,449)</u>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89%、93%及92%均由7家主要客戶組成。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04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73,242	75,793	36,116	5,384	10,581	23,712	-
應付公司債	149,688	154,545	-	-	154,545	-	-
無附息負債	<u>143,822</u>	<u>143,822</u>	<u>138,471</u>	<u>5,351</u>	<u>-</u>	<u>-</u>	<u>-</u>
	<u>\$ 366,752</u>	<u>374,160</u>	<u>174,587</u>	<u>10,735</u>	<u>165,126</u>	<u>23,712</u>	<u>-</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105,311	108,801	60,930	5,478	10,769	30,801	823
應付公司債	147,133	154,545	-	-	-	154,545	-
無附息負債	<u>232,433</u>	<u>232,433</u>	<u>229,857</u>	<u>2,576</u>	<u>-</u>	<u>-</u>	<u>-</u>
	<u>\$ 484,877</u>	<u>495,779</u>	<u>290,787</u>	<u>8,054</u>	<u>10,769</u>	<u>185,346</u>	<u>823</u>
103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138,964	142,879	92,245	5,510	10,831	30,989	3,304
應付公司債	146,286	154,545	-	-	-	154,545	-
無附息負債	<u>290,007</u>	<u>290,007</u>	<u>285,072</u>	<u>4,935</u>	<u>-</u>	<u>-</u>	<u>-</u>
	<u>\$ 575,257</u>	<u>587,431</u>	<u>377,317</u>	<u>10,445</u>	<u>10,831</u>	<u>185,534</u>	<u>3,30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9.30			103.12.31			103.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658	32.87	350,341	14,763	31.65	467,244	15,063	30.42	458,199
歐元	21	36.92	786	21	38.47	819	21	38.59	822
日幣	217	0.2739	59	3,067	0.2646	812	1,464	0.278	408
人民幣	23	5.176	122	20	5.092	103	29	4.934	144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9.30			103.12.31			103.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984	32.87	98,064	5,336	31.65	168,869	5,833	30.42	177,435
日 幣	7,780	0.2739	2,131	9,213	0.2646	2,438	22,002	0.278	6,116
韓 元	-	-	-	-	-	-	141	0.02905	4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0.1元及0.0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91千元及7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10,191	1	5,967	1
人民幣	(1,688)	5.0916	(305)	4.9037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732千元及1,39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除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外，列示如下：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9.30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	\$ -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1,12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21,511	-	-	-	-
其他應收款	17,049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05,883	-	-	-	-
存出保證金	1,398	-	-	-	-
小計	496,967				
合計	\$ 496,9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73,242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707	-	-	-	-
其他應付款	30,115	-	-	-	-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	149,688	-	152,130	-	152,130
存入保證金	486	-	-	-	-
小計	367,238				
合計	\$ 367,238				

		103.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	\$ 45	-	45	-	4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00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36,021	-	-	-	-
其他應收款	19,561	-	-	-	-
其他金融資產	82,158	-	-	-	-
存出保證金	4,058	-	-	-	-
小計	597,803				
合計	\$ 597,8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05,31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2,168	-	-	-	-
其他應付款	40,265	-	-	-	-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	147,133	-	150,375	-	150,375
存入保證金	251	-	-	-	-
小計	485,128				
合計	\$ 485,128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3.9.30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性工具	\$ 60	-	60	-	6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4,51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45,928	-	-	-	-
其他應收款	21,457	-	-	-	-
其他金融資產	78,875	-	-	-	-
存出保證金	5,608	-	-	-	-
小計	646,387				
合計	\$ 646,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38,96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33,091	-	-	-	-
其他應付款	56,916	-	-	-	-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	146,286	-	149,790	-	149,790
小計	575,257				
合計	\$ 575,257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二十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其他關係人交易

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人員之借款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9.30	103.12.31	103.9.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主要管理人員	\$ -	-	13,500

合併公司向上述主要管理人員取得之不計息借款，亦未訂償還期限。

(二)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226	1,780	4,303	5,271
退職後福利	27	27	81	81
	<u>\$ 1,253</u>	<u>1,807</u>	<u>4,384</u>	<u>5,352</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提供租賃汽車供主要管理人員用，租金費用分別為298千元、207千元、965千元及621千元。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4.9.30	103.12.31	103.9.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開立信用狀擔保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9,259	26,106	32,48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保稅質押款及應付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公司債擔保	86,624	56,052	46,3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銀行借款及			
	應付公司債擔保	<u>412,272</u>	<u>434,776</u>	<u>492,463</u>
		<u>\$ 518,155</u>	<u>516,934</u>	<u>571,33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7,161千元、4,343千元及18,410千元。

(二)合併公司與日本某公司簽訂特定光學膜產品生產技術之權利金合約，合約期間自民國九十九年十月至一一二年九月，合併公司已支付簽約金15,320千元，依約合併公司應再支付每製造並銷售特定地區該特定光學膜產品一平方米18日圓之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子公司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7月至9月			103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516	10,655	31,171	27,055	11,001	38,056
勞健保費用	1,475	792	2,267	1,639	631	2,270
退休金費用	1,141	579	1,720	1,329	442	1,7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65	579	1,144	801	519	1,320
折舊費用	9,706	2,489	12,195	30,235	3,551	33,786
攤銷費用	438	614	1,052	298	246	544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1月至9月			103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3,657	34,242	97,899	74,292	31,946	106,238
勞健保費用	4,690	2,539	7,229	5,175	2,230	7,405
退休金費用	3,536	1,758	5,294	3,844	1,372	5,21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11	1,877	3,588	2,188	1,554	3,742
折舊費用	31,950	7,811	39,761	92,381	10,944	103,325
攤銷費用	1,111	1,826	2,937	895	1,779	2,67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本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擔 保 品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 額 (註1)	備註
0	本公司	鴻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7,996	15,782	15,782	3.70%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業務需要	-	本票	18,500	73,980 (註1)	147,960	-
0	本公司	鴻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700	15,700	-	-	有業務往來者	進貨7,609 (註2)	-	-	本票	15,700	73,980 (註1)	147,960	-

(註1)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本公司淨值20%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及有業務往來者，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2)係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決議通過，並以最近一年度(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之業務往來金額揭露。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註2)	369,899	36,435	36,435	853	-	4.92 %	369,899 (註1)	Y	N	N	(註3)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係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總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31,521 (註1)	46.26%	180天	(註2)	主要為60-150天	181,145 (註3)	60.12%	(註4)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231,521 (註1)	100%	180天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81,145) (註3)	100%	(註4)

(註1)不包括本公司視為加工之交易。

(註2)與一般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

(註3)已沖銷回銷債權債務之淨額。

(註4)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181,145千元	1.27	-	-	應收帳款28,278千元	-	(註)

(註)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六(九)。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31,521	與一般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	42.49 %
				應收帳款	181,145		15.89 %
0	本公司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1,632	與一般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	2.13 %
0	本公司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推銷費用	57	與一般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	0.01 %
				其他應付款	60		0.01 %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23	與一般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	0.08 %
				應收帳款	104		0.01 %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租金收入	3,177	租賃收入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58 %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740	代收付款項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94 %
				暫付款	5,716		0.50 %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成本	42	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0.01 %
0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營業成本	5	購入電腦，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
2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母公司	推銷費用減項	6,805	出售消耗品及支援服務，無一般交易條件可資比較	1.25 %
				其他應收款	1,659		0.15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104.9.30	去年年底 103.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amma Optical Investment (Samoa)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61,558	161,558	5,056,304	100.00 %	13,116	(21,446)	(21,446)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本公司	楷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746,704	746,704	30,096,725	98.96 %	18,570	(8,042)	(8,576)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及2)
Gamma Optical Investment (Samoa) Co., Ltd.	Gamma Optical (Samoa) Co., Ltd.	Samoa	投資業	161,558	161,558	5,056,304	100.00 %	20,548	(21,446)	(21,446)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1)

(註1)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出	收回	匯出	匯出	匯出	匯出	匯出	匯出
嘉威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光學產品、導電膜及相關材料之製造及加工業務	美金5,000,000元(新台幣159,775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9,775	-	-	159,775	(22,375)	100.00%	(21,446)	20,49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166,202 (美金5,056,333.55)(註5)	199,072 (美金6,056,333.55)(註5)	443,996

(註1)：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認列，且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已包含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註3)：係以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註4)：合併淨值之60%。

(註5)：包含投資蘇州嘉威光學技術諮詢有限公司因虧損無法匯回之金額1,784千元(USD56,333.55元)。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中各項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包括聚光片事業部及導電薄膜事業部，聚光片事業部係LCD光學膜之製造，導電薄膜事業部係觸控面板導電膜鍍膜之生產。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年7月至9月				
	聚光片 事業部	導電薄膜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5,965	6,047	-	172,012
部門間收入	195	-	(195)	-
收入總計	<u>\$ 166,160</u>	<u>6,047</u>	<u>(195)</u>	<u>172,01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108)</u>	<u>(1,328)</u>	<u>-</u>	<u>(11,436)</u>

103年7月至9月				
	聚光片 事業部	導電薄膜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3,430	7,423	-	270,853
部門間收入	97	-	(97)	-
收入總計	<u>\$ 263,527</u>	<u>7,423</u>	<u>(97)</u>	<u>270,853</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4,646</u>	<u>(21,444)</u>	<u>-</u>	<u>(6,798)</u>

嘉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年1月至9月			
		聚光片 事業部	導電薄膜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28,896	15,996	-	544,892
部門間收入		<u>423</u>	<u>-</u>	<u>(423)</u>	<u>-</u>
收入總計	\$	<u>529,319</u>	<u>15,996</u>	<u>(423)</u>	<u>544,89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37,125)</u>	<u>(8,042)</u>	<u>-</u>	<u>(45,167)</u>

		103年1月至9月			
		聚光片 事業部	導電薄膜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09,405	12,214	-	621,619
部門間收入		<u>193</u>	<u>292</u>	<u>(485)</u>	<u>-</u>
收入總計	\$	<u>609,598</u>	<u>12,506</u>	<u>(485)</u>	<u>621,61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7,802)</u>	<u>(87,110)</u>	<u>-</u>	<u>(104,912)</u>

		聚光片 事業部	導電薄膜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4年9月30日	\$	<u>1,111,983</u>	<u>38,618</u>	<u>(10,844)</u>	<u>1,139,757</u>
103年12月31日	\$	<u>1,274,976</u>	<u>51,447</u>	<u>(8,967)</u>	<u>1,317,456</u>
103年9月30日	\$	<u>1,436,299</u>	<u>246,915</u>	<u>(3,949)</u>	<u>1,679,265</u>